附錄二十一

116 學年度科技校院二年制技優保送及甄審入學招生
考生申訴表

考生請於116年6月2日(星期三)17：00前，填寫本表後直接傳真至本委員會，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本委員會已收到傳真，申訴結果由本委員會以電話或書面方式回覆。
電話：(02)2772-5333分機231、209，傳真：(02)2773-1655

收件編號：_____
申訴考生 請勿填寫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 (或居留證統一證號)	
聯絡電話		手機號碼	
申訴主題			
申訴內容 (請以條列方式敘述)			

申訴者簽章：_____
申訴日期： **116** 年_____月_____日

116學年度科技校院二年制技優保送及甄審入學招生申訴回覆表

回覆內容	

回覆日期	回覆單位	承辦人簽章	承辦人電話